

〈附件2〉

嘉義市○立○○幼兒園申請本市111年度○月「五歲幼兒營養金(券)」補助
家長逕行檢附109年度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清單名冊

編號	幼生姓名	幼生 身分證字號	父、母(或監護人)姓名		父、母 (或監護人) 身分證字號	家戶經濟屬性 (所得 70 萬元以下)	此欄由稅捐單位 勾稽 (符合 V)	備註
			父	母				
1			父			所得 70 萬元以下		
			母					
2			父			所得 70 萬元以下		
			母					
3			父			所得 70 萬元以下		
			母					
4			父			所得 70 萬元以下		
			母					
5			父			所得 70 萬元以下		
			母					

備註：表格不足部分，請自行增列。

園方承辦人：

校(園)長：